

房地产估价报告

估价报告编号：皖金和房估字（2020）006号

估价项目名称：池州市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 8 幢 403, 19 幢
104 住宅用房市场价值评估

估价委托人：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法院

房地产估价机构：安徽省金和房地产土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姓名：程鹏 何素轻

注册号：3119980247 3420180007

估价报告出具日：2020 年 2 月 28 日

独立 客观 诚信 专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致 委 托 人 函

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法院：

受贵院委托，我公司对贵院受理的（2019）贵法委评字第25号案件中所涉及的位于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8幢403,19幢104住宅用房[建筑总面积182.96m²]在现状利用条件下的市场价值进行了预估价，价值时点为2019年12月11日，目的为贵院审理案件提供价格参考依据。

我公司派出房地产估价师于2019年12月11日对估价对象现场进行了实地勘察，并查询、收集、调查估价所需的相关文件、资料，根据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法定估价工作程序，在认真分析现有文件、资料的基础上，经过周密的测算，并详细考虑了影响房地产价格的各种因素，得出估价结果如下：

位于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8幢403,19幢104住宅用房 [建筑总面积为182.96m²]在价值时点的市场价值为：

估价对象	座落	证 号	产权人	建筑面积 (m ²)	单价(元/ m ²)	总价(元)
1	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8幢403	房地权证池字第01074787B号	胡章发	112.41	7878	885565
2	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19幢104	房地权证池字第01074793B号		70.55	6431	453707
合 计	—	—	—	182.96	—	1339272

总 价：RMB1339272 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叁万玖仟贰佰柒拾贰元整

估价结果应用有效期自本估价报告出具之日起（2020年2月28日）起壹年内有效。估价的详细结果、过程及有关说明，详见附后的《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和《房地产估价技术报告》。

此致

法定代表人（盖章）

印 沈路

安徽省金和房地产土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估价师声明

我们郑重声明：

- 1、估价师在本估价报告中陈述的事实是真实的和准确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 2、本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受本估价报告中已说明的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 3、本公司及本次参与估价的注册房地产估价人员与估价对象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益，与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也对估价对象、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偏见；
- 4、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是按照有关房地产估价标准的规定进行估价工作，撰写估价报告；
- 5、房地产估价师程鹏、何素轻已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对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进行了实地查勘。
- 6、本估价报告由安徽省金和房地产土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 7、本报告估价结果仅为委托方在本次估价目的下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未经本估价机构书面同意，本报告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均不得向委托方、报告使用者、报告审查部门之外的单位和个人提供，也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发表。
- 8、本报告附件是本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使用本报告时请仔细阅读附件。本报告必须完整使用，对仅使用报告中的部分内容而导致的有关纠纷和损失，本估价机构和估价师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姓名	注册号	签名	签名日期
程鹏	3119980247		2020年2月28日
何素轻	3420180007		2020年2月28日



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估价的假设：

1、一般性假设

(1)、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已对委托方提供的资料进行了检查，并将估价对象的权属、面积、用途等资料记载入估价报告，假设委托方提供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并且提供了与本次评估有关的所有资料，没有保留和隐瞒；

(2)、估价师对房屋安全、环境污染等影响估价对象价值或价格的重大因素给予了充分关注，但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是否存在安全隐患没有相应的专业机构进行鉴定、检测，本次估价假设其无安全隐患和环境污染；

(3)、假设该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达到最佳使用状态，且权属关系不存在纠纷，不受任何权利限制。

(4)、假设房地产市场供应关系、市场结构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或实质性改变。

(5)、假设估价对象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估价师根据估价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6)、假设市场上交易双方进行交易的目的在于最大限度地追求经济利益，并掌握必要的市场信息，有较充裕的时间进行交易，对交易对象具有必要的专业知识，交易条件公开且不具有排他性。

(7)、假设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和未来合理存续期间，按目前使用方式、规模、环境和用途等情况下可以继续使用。

(8)、本次估价时，估价人员未对估价对象隐蔽工程进行测量、实验，本次评估假设其无基础、结构等方面的重大质量问题，且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质量、验收规范，符合国家有关安全使用标准。

2、未定事项假设

无未定事项假设。



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

皖金和房估字(2020)006号

一、估价委托人

名称：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18956648690

联系人：吴国义

二、估价机构

估价机构：安徽省金和房地产土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靶场路1号景城花园1幢19楼

法定代表人：沈路

机构等级：一级

资格证书号：GA161002号

三、估价目的

为委托人审理案件提供参考依据而估价房地产市场价值。

四、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范围及概况：

为位于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8幢403,19幢104住宅用房，建筑总面积为182.96平方米房地产，为证载面积房地产，未包含其附属构筑物及相关债权债务等。

(一) 房地产权益状况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坐落	层次/总层次	建筑面积(m ²)	房屋结构	建成年代
1	胡章发	房地权证池字第01074787B号	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8幢403	4/7	112.41	钢混	2010
2	胡章发	房地权证池字第01074793B号	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19幢104	1/6	70.55	钢混	2010



(二) 区域状况

交通便捷度	估价对象为南临清风西路，西临长江北路，附近有7、18、20路公交车，交通便捷。
自然人文环境质量	小区附近无大型污染企业，环境质量较优。
基础设施配套情况	道路平坦、水、电、气等设施齐全。
公建配套情况	估价对象周边地区有和泰星城小区，百合蓝鸟苑小区，汉高精品酒店，金融大厦，商之都，池口小学，池州市人民医院，池州市政府，中国建设银行等公建配套服务设施。

(三) (附位置示意图)



(四) 房屋状况

结构形式	钢混	建筑类型	多层
外墙装饰	防水涂料	内墙装饰	乳胶漆
地面装修	水泥地	顶棚装饰	乳胶漆
门 窗	防盗门、塑钢窗		
设备设施状况	水、电、卫设施齐全		
其他	—		

五、价值时点

本次价值时点委托人未作特别要求，估价人员根据《房地产估价规范》规定，以估价人员现场勘查之日2019年12月11日作为本次估价对象的价值时点。

六、价值类型



本次估价所指价格是：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在公开市场标准及满足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下，于价值时点 2019 年 12 月 11 日所具有的客观合理价值。

七、估价依据

(一) 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 4、《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二) 有关估价标准

- 1、《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
- 2、《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50899-2013)；

(三) 委托方提供的文件资料

- 1、司法评估委托书；
- 2、《房地产权证》(产权证号：房地权证池字第 01074787B 号；
房地权证池字第 01074793B 号)

(四) 房地产估价机构收集的有关资料

- 1、现场勘察资料；
- 2、市场调查资料
- 3、估价师收集的其他资料。

八、估价原则

根据估价委托，结合估价对象的有关情况，本次房地产估价遵循下列原则：独立、客观公正原则、合法原则、价值时点原则、替代原则、最高最佳利用原则。

1、独立、客观、公正原则：指站在中立的立场上，实事求是、公平正直地评估出对各方估价利害关系人均是公平合理的价值或价格。估价机构和估价师与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与估价对象没有利益关系，不带着自己的情感、好恶和偏见，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实事求是地进行估价，估价师和估价机构在估价中不偏袒估价利害关系人中的任何一方，坚持原则、公平正直地进行估价；

2、合法原则：估价结果是在依法判定的估价对象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依法判定



的估价对象权益可分解为依法判定的权利类型及归属，以及使用、处分等权利。

(1) 依法判定的权利类型及归属，是指所有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地役权、抵押权、租赁权等房地产权利及其归属，一般应以不动产登记簿、权属证书以及有关合同等为依据。

(2) 依法判定的使用权利，应以土地用途管制、规划条件等使用管制为依据。

(3) 依法判定的处分权利，应以法律法规和政策或者合同等允许的处分方式为依据。

(4) 依法判定的其他权益，包括评估出的价值应符合国家的价格政策及采用的估价技术标准等。

3、价值时点原则：指估价结果是在根据估价目的确定的某一特定时间的价值或价格。影响房地产价格的因素是不断变化的，房地产市场是不断变化的，从而房地产价格和价值是不断变化的。

4、替代原则：指估价结果与估价对象的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价值或价格偏差在合理范围内。如果存在着一定数量与估价对象相似的房地产并已知它们的价格时，则可以通过这些相似的房地产的价格推算出估价对象的价格，应考虑相似的房地产的价格牵掣。

5、最高最佳使用原则：估价是在估价对象最高最佳利用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

最高最佳利用状况包括最佳的用途、规模和档次，应按照法律上允许、技术上可能、财务上可行、价值最大化的次序进行分析、筛选和判断确定。分别以保持现状前提、转换用途前提、装修改造前提、改变规模、重新开发等前提做出判断和选择。

九、估价方法

根据估价对象是住宅用房和车库的特点，该类物业在市场上交易行为较为活跃，可以采用比较法评估估价对象的价格。估价对象可以对外出租，获得较稳定的收益，可以采用收益法评估估价对象的价格。

比较法是将估价对象与在价值时点的近期发生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成交价格做适当的处理来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

十、估价结果

我公司派出房地产估价师对估价对象现场进行了实地勘察，并查询、收集、调查估价所需的相关文件、资料，根据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法定估价工作程序，运用比较法与收益法，在认真分析现有文件、资料的基础上，经过周密的测算，并详细考虑了影响房地产价格的各种因素，得出估价结果如下：

位于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8幢403,19幢104住宅用房 [建筑总面积为



182.96m²]在价值时点的市场价值为:

估价对象	座落	证号	产权人	建筑面积(m ²)	单价(元/m ²)	总价(元)
1	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8幢403	房地权证池字第01074787B号	胡章发	112.41	7878	885565
2	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樟树湾小区19幢104	房地权证池字第01074793B号		70.55	6431	453707
合计	—	—	—	182.96	—	1339272

总价: RMB1339272 元

大写人民币: 壹佰叁拾叁万玖仟贰佰柒拾贰元整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	注册号	签名	签名日期
程鹏	3119980247	印 鹏	2020年2月28日
何素轻	3420180007	轻何 印素	2020年2月28日

十二、实地查勘期

2019年12月11日

十三、估价作业日期

2019年12月11日至2020年2月28日

十四、估价报告应用有效期

根据池州市当前房地产市场价格的变化程度,本房地产估价报告使用期限不应超过一年,估价报告使用期限自2020年2月28日起计算。

安徽省金和房地产土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贵池区人民法院鉴定(评估)委托书

(2019)贵法委评字第 25 号

送检单位	贵池区人民法院	经办部门	技术室
受托日期	2019年11月8日	联系电话	0566-2217015 18956648690
案由	买卖合同纠纷	案号	2019皖1702民初226号
申请人	陶利芝	联系电话	
被申请人	胡章发	联系电话	13705660458
案情摘要	见诉状	标的	
委托要求	对胡章发名下房产进行价值评估。		

约定事项:

- 鉴定工作严格按照《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工作规定》、《人民法院对外委托司法管理规定》和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进行。
- 专业人员不得私自会见案件当事人、出现场或回答与案件相关的咨询；有依法出庭宣读结论报告、回答相关问题等质证的义务。
- 受委托单位对案件中涉及的有关国家机密、商业机密、个人隐私和其他不能公开的材料及专业人员之间不同的意见，应当保守秘密。

附件

备注

委托单位(人) (签名或盖章)	受托单位 (签名或盖章)
2019年11月8日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一式两份，委托单位和被委托单位各执一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评估对象位置图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房地产现场查勘记录表

所有权人	胡章发.		权证字号	房地权证字第01074787号. 房地权证字第01074793号.
坐落或四至范围	吴江区震阳北路东侧樟树浜小区8幢403·19幢104.			
区位状况	公交路线及距 站点距离	7.18.70	区域主要道路 及距道路距离	长江北路、清风西路.
	居住小区档次、 规模及成熟度	一	自然、人文环境	优○较优○一般○较劣○劣○
	层次/总层数	4/7 1/6	楼幢在小区中 所处位置	好○较好○一般○较差○差○
	朝向	南○北○东○西○	医疗机构	苏州市人民医院.
	教育机构	池口小学	文体娱乐	/
	金融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	商场超市	商业街
	基础设施	路○电○供水○排水 ①通讯○气○供暖○ 场地平整○	其他	/
实物状况	户型	三室二厅一卫 三室二厅一卫	建筑类型	低层○多层○中高层○ 高层○超高层○
	建筑面积	① 112.41m ² ② 70.55m ²	房屋结构	混合○钢混○框架○砖木○简易○
	规划用途	住宅	实际用途	住宅
	建成年代	2010	成新度	十成○九成○八成○七成○六成○ 五成及以下○
	层高	普通层高○挑高○	设施设备	水○电○卫○气○网络○ 电梯○智能楼宇○
	外墙装饰	真石漆○防水涂料○ 外墙砖○水洗石○	内墙装饰	乳胶漆○壁纸○毛坯○
	地面装修	地板砖○木地板○ 大理石○水磨石○ 毛坯○	顶棚装饰	乳胶漆○吊顶○毛坯○
	门、窗	防盗门○木门○ 塑钢窗○彩钢窗○ 铝合金窗○钢窗○ 木窗○	其他	/
土地使用权类型	出让○划拨○	使用年限	2077年12月28日	
出租或占用情况	出租○自用○	房产来源	商品房○保障房○房改房○自建○	

评估人员(签字)：何康华

2020年2月28日

当事人(签字)：陶银娣

法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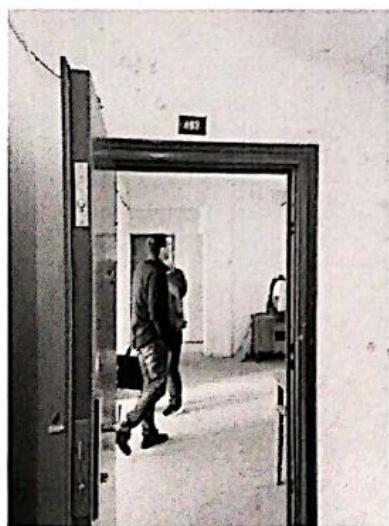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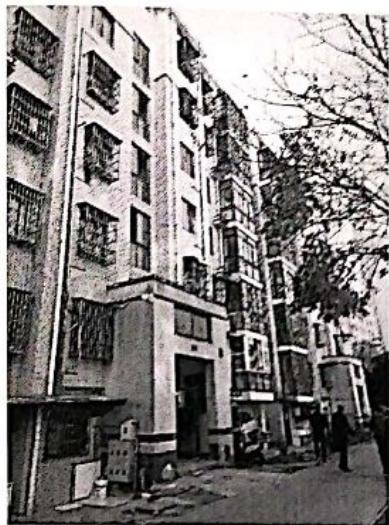
叶江伟 2019.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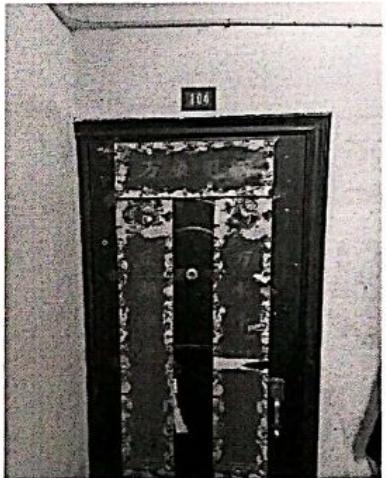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评估对象照片

40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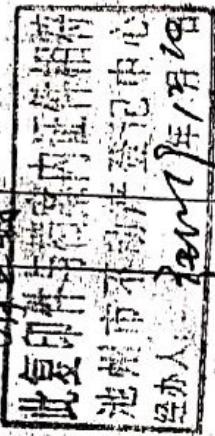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房地权证 池 字第010747875 号

房地产权利人	胡章发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地坐落	贵池区青阳北路东侧梧桐湾小区8幢403			
登记时间	时间：2010-12-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总层数	房屋结构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房 7	钢混	112.41		
房屋状况				
以下空自				
土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记：该房屋原产权来源为拆迁安置房。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分割变更登记申请表

土地使用权人	王海英	土地证号	云房地证字第12345号
用途	住宅	使用年限起止日期	1998年1月1日至2048年1月1日
宗地号	12345	用 途	居住
云 地 权 及 其 他 用 途	无	用 途	居住
具 体 用 途	住宅	用 途	居住
机 械	无	机 械	无

分割变更登记申请表

转让人	王海英
受让地使用权人	王海英
法定代理人	王海英
单位性质	个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
联系电话	13812345678
联系人	王海英
说明	
申请人声明：本表填写内容真实，与所提交的权属证明文件一致。申请人已阅读并理解《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租合同》、《国有土地使用权入股合同》、《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入股）合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自愿接受该合同的约束，并愿意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申请人（签字）	
2010年1月2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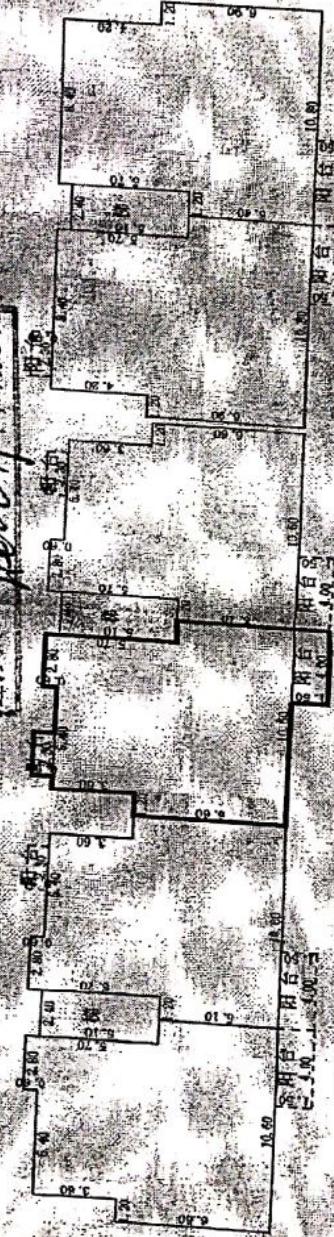
分户图

方案图号: 170201010104001104040

房号	004	结构	钢筋混凝土	套内建筑面積, m ²	103.56
户号	403	层数	07	共有分摊面積, m ²	8.85
座落	青阳北路东侧海润小区8幢	层数	4	产权面積, m ²	112.41

此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售房人: 李晓红
经办人: 李晓红
日期: 2010年1月10日

北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监制

(深房)售房中心
售房中心
售房中心

2010年6月8日

2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房地权证 池 字第 010747933 号

房地权利人	胡建发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地坐落	黄浦区青阳北路东侧精河弄小区10幢104		
登记时间	时间：2010-12-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总层数	房屋结构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4	钢混	70.55	
以下空白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附记：该房屋原产权来源为拆迁安置房。

附

记

11-58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分割变更登记申请表

土地使用者	王文海	地类号	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姓名	王文海	性别	男
年龄	45	民族	汉族
身份证号码	130202197301011011	现住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正定县南楼乡南楼村
房屋坐落	正定县南楼乡南楼村	房屋所有权证号	正定县房权证南楼字第00000000号
房屋面积	100	房屋间数	1
房屋性质	私有	房屋用途	住宅
房屋状况	完好	房屋所有权人	王文海
房屋登记日期	2010年1月1日	登记机关	正定县房产局

分割变更登记申请表

被分割土地号	160	转让人	受让人
姓名	王文海	姓名	王文海
年龄	45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130202197301011011	现住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正定县南楼乡南楼村
房屋坐落	正定县南楼乡南楼村	房屋所有权证号	正定县房权证南楼字第00000000号
房屋面积	100	房屋间数	1
房屋性质	私有	房屋用途	住宅
房屋状况	完好	房屋所有权人	王文海
房屋登记日期	2010年1月1日	登记机关	正定县房产局

此份证明由原合用的王文海和王文海之子
王文海分割出的王文海的份额由王文海
所持证明于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六日交还王文海。

2014年3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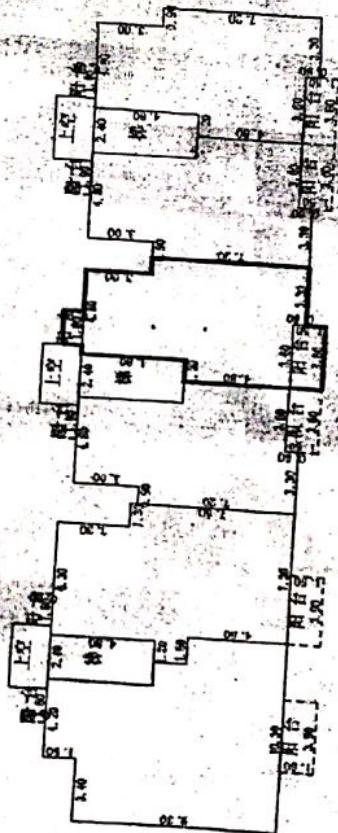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分层图

丘号	0104	结构	钢筋混凝土
幢号		层数	6
户号	104	层次	1
座 消	衡阳北路东侧柳湾小区19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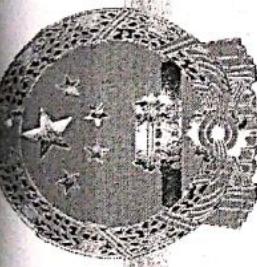
北 ↑



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726328830P

告白 执业 咨询

经营“酒类零售”
“五金交电销售”
“家用电器销售”
“百货”、“针纺织品销售”
“日用品销售”
“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财务、税务信息咨询”。



名 称 安徽省金和房地产土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 定 代 表 人 沈路

营 业 范 围 房地产价格评估；土地评估；资产评估；不动产、工程测绘；工程造价专业；司法会计鉴定；资产评估司法鉴定；资产评估；树木价格评估；林业规划设计；咨询服务；机械设备价格评估；咨询服务；土地规划咨询；商务项目可行性评估；不动产登记事务代理；土地规划咨询；土地规划咨询；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贰佰万圆整
立 日 期 2001年02月15日
成 营 住 所 合肥市包河区艳场路1号景城花园1幢1901室

登 记 机 关 2019年09月27日



安徽金熊王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FOR REAL ESTATE APPRAISAL COMPANIES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机 构 名 称：安徽省金和房地产土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沈路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住 所：合肥市包河区徽商路1号繁城花園1号楼10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26328830P
备 案 等 级：一级
备 案 书 编 号：GA161002
证 效 期 限：2019年10月24日至2022年2月10日



扫描二维码
查询全熊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in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ed reports.



No. 00199162

姓 名 / Full name

吕鹏

性 别 / Sex

男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310103197208130015

注 册 号 / Registration No.

3119980247

执业机构 / Employer

安徽省金和房地产土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池州分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2-11-25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in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ed reports.



No. 00149122

姓 名 / Full name

何素琴

性 别 / Sex

女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320106196608252421

注 册 号 / Registration No.

3420180007

执业机构 / Employer

安徽省金和房地产土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池州分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1-2-23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扫描全能王 创建